

高雄市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2 年度高雄市原住民母親節慶祝活動「地表最強」

Ina 模範母親選拔及表揚暨媽媽達人競賽活動計畫

壹、活動目的：每個家庭中都有認真、美麗、努力發揮自己力量的

母職角色，安定家庭成員與維持家庭運作，並投身社會公益與服務，期望透過辦理母親節表揚活動，肯定母職、宣導鼓勵生養，提醒社會大眾重視、感謝母親的付出與重要性，並使母親感到備受寵愛與尊重。

貳、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

參、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以下簡稱原民會）

肆、活動內容：

一、地表最強媽媽選拔及表揚

(一)資格：應符合下列各項條件並提送完整推薦表件資料，如查

核未符合者，將取消資格。

1、設籍且實際居住於本市之原住民。

2、具有符合選拔之具體事蹟。

3、近3年（109年至111年）未曾接受政府相關表揚。

4、全部獎項受理遴選後表揚15名ina。

(二)選拔方式：

1、接受本市各區公所、原住民社團、教會、同鄉會、文化健康站、
原家中心或議員服務處書面推薦。

2、自我書面推薦。

(1)選拔：由本會委外廠商規劃成立遴選小組執行遴選工作，並進行

書面資料初審，並確實查訪受推薦者平時表現及生活狀

況，確認是否符合本計畫所訂選拔標準，並作成紀錄。

(2)表揚：於112年5月6日(星期六)辦理表揚。(暫定)

(三)表揚類別：

1、強者媽媽：犧牲奉獻培育兒女有成者（受推薦者年齡需為60歲
以

上照顧80歲以上之媽媽或婆婆）。

2、強力媽媽：學本身學業或事業有成，且能兼顧家庭的母親。

3、堅強媽媽：為家中失能者(公婆、父母、配偶、子女)主要照顧

者，

以堅任毅力面對生活。

4、強勁媽媽：熱心公益(社團、教會、文健站)且能兼顧家庭者。

5、強壯媽媽：響應政府鼓勵家庭生育人口政策，多產(4胎以

上)且能善盡教養責任者(受推薦者需為49歲以下，以符

合

鼓勵生育之用意)

二、地表最強達人媽媽競賽

(一)報名資格及獎項

1、報名資格：設籍本市且實際居住於本市之原住民媽媽。

2、報名推薦方式：

(1)由各社團、原家中心、文健站、公所服務員或就業服務專員協助

推薦具有特殊才藝之媽媽，由推薦者帶者被推薦者上台介紹。

(2)自我推薦，自認具有特殊才藝之媽媽可自我推薦上台自我介紹。

3、競賽內容：不限才藝類別，但需精彩可期，表演時間5-7分鐘(含

上

下場)，表演道具、音樂或樂器請達人自行準備。

4、競賽流程：

(1)初選：受理報名後，報名資料(含書面候選人及才藝說明，有才藝

影片者尤佳)擇優前10名進入複賽。

(2)複選：於「地表最強媽媽選拔及表揚」當日(112年5月6日)競賽

(暫

訂)。

5、獎項：取前三名，另有最佳人氣獎、創意獎、造型獎台風獎、勇

氣

獎等10名。

(二)推薦及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4月15日止。

陸、推薦應備文件及推薦方式：

一、應備文件：

(一)推薦表

(二)受推薦人員照片：公布得獎者名單後，如照片解析度不足，將

通知限期內提供替換照片，俾利活動手冊

- (三) 著作及肖像使用同意書:公開展示用途
- (四) 請提供上述所列電子檔，以利編冊使用。
- (五) 表格不符合規定或資料未齊備者，將通知限期補件，逾期將視同放棄。

二、 推薦方式：依獎項推薦，並完整送交應備文件之紙本及電子檔。

(一) 紙本繳交：紙本文件郵寄或親送至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二樓。高雄市政府原民會衛生福利組收（請註名：母親節活動推薦表）。

(二) 電子檔繳交：推薦表及受推薦人員照片均須 E-Mail 至 s960010@kcg.gov.tw，並以電話（07）7995678 分機 1726 陳小姐確認。

柒、注意事項：

一、請推薦單位確實查證推薦人員之資格及內容，本會將委由承辦

委

外廠商另做查證。

二、經檢舉或查核過程中發現推薦內容有不實之情事，且有確實證

據者，表揚前撤銷其得獎資格，如已表揚則追繳已頒發之獎勵。

捌、表揚方式：獲最強媽媽，預計於母親節前一周邀請參與表揚。

(將

發函予推薦團體及推薦者告知遴選結果，表揚活動時間於本

(112)

年5月6日辦理(暫定)。

玖、媒體宣導：將提供地表最強媽媽代表獲獎名單及簡介予各媒體，

於母親節前持續報導本市不同母親堅強的故事。

壹拾、經費概算(略)

壹拾壹、預期效益：

- 一、 透過各媒體、電台宣傳母職角色對於家庭的重要性，使大眾重視並珍惜、反思母親在多元社會中所處的位置與角色。
- 二、 表揚不同母職角色之母親，由於這些媽媽的付出，使得家庭更加和諧。透過表揚特色媽媽，呈現不同家庭與母職風貌，以及母親角色的重要性。
- 三、 鼓勵母親勇於推薦自我、展現多元母親形象，並促使家庭成員親子互動，活絡家庭關係。

壹拾貳、如有未盡事宜，得視實際需要修正之

表 1.

推 薦 表

地表最強媽媽選拔及表揚活動受推薦人員資料

受推薦人員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年齡	歲
子女數及其年齡	人			(聯絡電話
居住住址)				
戶籍地址	身分證字號				
受推薦人簽名	受推薦者同意本推薦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作為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用。				
推薦類別 (限一個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強者媽媽 <input type="checkbox"/> 強力媽媽 <input type="checkbox"/> 堅強媽媽 <input type="checkbox"/> 強勁媽媽 <input type="checkbox"/> 強壯媽媽				
具體事蹟 及背景資料	(請敘明勾選類別之具體事蹟，並描敘受推薦者之家庭情形、經濟狀況、就業狀況及如何發揮母職角色，至少 300~500 字)				
受推薦者 最愛的一句話	(30 字內)				
推薦原因					
是否設籍本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有重大犯罪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9 年至 111 年曾接受政府辦理之母親節表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哪一年? ____ 何種獎項?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推薦人/ 單位全銜				單位印信及 負責人簽章	(團體推薦獎項須蓋單位印信，個人推薦獎項免填)
連絡人				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email	

表 2. 地表最強媽媽選拔及表揚活動受推薦人照片

受推薦人姓名: _____

日常生活照片黏貼處

(使用電腦編輯本頁，除將照片電子檔放入本頁，請另將照片以 jpg 或 jpeg 檔 E-MAIL 提供)

日常生活照片黏貼處

(使用電腦編輯本頁，除將照片電子檔放入本頁，請另將照片以 jpg 或 jpeg 檔 E-MAIL 提供)

Mail:s960010@kcg.gov.tw

表 3.

著作及肖像使用同意書

立書人_____（受推薦媽媽，以下簡稱甲方）及_____（拍攝者，以下簡稱乙方）均同意高雄市政府原民會（以下簡稱丙方）就「地表最強媽媽選拔及表揚活動」推薦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蒐集、照片等著作（內含上述授權之肖像、名字、事蹟等）於丙方相關業務或由丙方授權第三人於必要範圍內（本活動相關事項）使用，拍攝者保證就該攝影著作享有完整之著作權，甲方及乙方並承諾對丙方或其授權利用者不行使著作權、肖像權或隱私權等相關權利。

此致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立同意書人（甲方）：_____（受推薦媽媽簽名或蓋章）

電 話：_____

住 址：_____

立同意書人（乙方）：_____（拍攝者簽名或蓋章）

電 話： _____

住 址： _____

中華民國 112 年 月 日

表 4

地表最強 ina 媽媽達人競賽推薦表

姓名		族別	
性別		年齡 出生年月日	
具體事蹟	1.表演內容: 2.達人才藝:		
推薦人簽名： 推薦人連絡電話：			

比賽時間:112年5月6日(星期六)上午9:00

比賽地點(未定)

注意事項:

- 1.表演時間5-7分鐘(含上下場)
- 2.表演道具、音樂或樂器請達人自行準備

獎項:

第1名5,000元(1名)、第2名3,000元(1名)、第3名2,000元(1名)
最佳人氣獎1,000元(1名)、最佳創意獎1,000元(1名)、最佳造型獎1,000元(1名)
最佳台風獎1,000元(1名)、勇氣獎500元(3名)

※被推薦人當天參加活動者，推薦人將獲得一份精美小禮物。

※請填寫本表後，email至業務承辦人信箱(s960010@kcg.gov.tw)

附件二

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備註
09:20~09:30	報到	本會工作人員
09:30~09:40	開場表演	
09:40~10:00	長官致詞及來賓介紹	主委致詞 與會來賓致詞
10:00~12:00	強者媽媽頒獎	

0	最強達人 ina1-2	
	強力媽媽頒獎	
	最強達人 ina3-4	
	堅強媽媽頒獎	
	最強達人 ina5-6	
	強勁媽媽	
	最強達人 ina7-8	
	強壯媽媽頒獎	
	最強達人 ina9-10	
12:00~12:10	最強達人 ina 頒獎	
12:00~13:00	午餐	
13:00~13:30	平安回家	